

镇康县司法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镇康县司法局根据机构改革调整，全面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公开办事制度，不断提高行政行为的透明度，加大机关效能建设的力度，自觉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全文在镇康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布，欢迎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镇康县司法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云南省临沧市镇康县南伞镇永安路 38 号，邮编：677704，电话：0883-6630037，电子邮箱：ynzksfj@163.com）。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19 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3 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2 条，上报工作开展情况信息 128 条，利用司法行政微信公众号、微博发布信息 83 条。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全年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4 条，均为财政信息。

（三）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调整我局组配目录，完成县政务公开平台的内容维护工作。同时，做好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动态、政策法规等栏目的更新及维护工作，并积极利用新媒体，通过官方微博、微信及时发布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减少 2 项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	增加 21 项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	增加 4 项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 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	0	0	0	0	0	0	0

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2.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3.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							

	由大量反复 申请							
	5. 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建设法制性、透明性政府迈出坚实的一步，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发布队伍建设不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不高，对政策把握能力不强。二是公开的政府信息不全面，信息发布质量不高，不够及时。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方面还不够全面，信息公开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整改措施：2020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改善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深化延伸。一是扎实做好主动公开。充分发挥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平台，按照要求及时、准确、规范发布信息，把公众普遍关心、重点关注的信息予以公开，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实效。二是提高公开业务水平。组织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法规，积极参加上级组织开展的培训，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和水平。三是规范工作流程。根据信息公开处理程序，遵循依法公开、公正公平、真实准确、及时便民的原则，及时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发布工作，提高市民对我市商务工作的认可度；规范审查程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不出现泄密事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9 年度，我局未收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投诉；未收到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与行政诉讼案，也未收到各类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申诉案。

镇康县司法局

2020 年 2 月 17 日